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62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国家清单第 155 项）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东区在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度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第三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川府发〔2013〕63号）	
					《四川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用人单位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川劳社办〔2008〕44号）	
63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国家清单第 157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自然资源部关于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若干事项的意见（试行）》（自然资规〔2019〕7号）	
64	地图审核（国家清单第 161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图管理条例》	《地图管理条例》	
					《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 77 号）	
					《自然资源部关于委托开展地图审核工作的公告》（2022 年第 18 号）	
65	法人或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国家清单第 166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四川省测绘管理条例》	
					《涉密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办法》（自然资规〔2023〕3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66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国家清单第 171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 68 号）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 号）						
67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国家清单第 182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68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国家清单第 183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政府（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承办），县级政府（由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69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国家清单第 184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政府（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70	临时用地审批（国家清单第 185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土地复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1〕2号）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明确临时用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自然资规〔2022〕3号）						
71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国家清单第 186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72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生产审查(国家清单第 187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级政府(由县级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73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国家清单第 188 项)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局及其派出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序号	事项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实施依据	备注
358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国家清单第 990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359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国家清单第 991 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四川省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19 号）	
备注： 本清单所列行政许可事项均为承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 年版）》中的行政许可事项，根据上级清单及实际情况动态调整。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1 日印发
